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聯絡人：沈婷筠

電 話：02-77367722

電子郵件：e-j40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779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、附件 (0177909A00_ATTCH1.pdf、0177909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113年度「推動實體書店發展補助」資訊，請
鼓勵各級學校踴躍與實體書店合作辦理閱讀推廣相關計
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2年12月13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20122532A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